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 6 月 26 日，刘妍、王淑梅与李斌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收购人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收购李斌持有公司的 16,499,000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82.495%）。其中刘妍收购李斌持有的公司 8,499,000 股股份（均为高管限售股），王淑敏收购李斌持有的公司 8,000,000 股股份（其中 4,124,750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875,250 股为高管限售股）。

本次交易前，刘妍、王淑梅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刘妍持有公司 8,499,000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42.495%），收购人王淑敏持有公众公司 8,000,000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40.00%），收购人刘妍和王淑敏合计持有公众公司 16,499,000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82.495%）。

此外，收购人与李斌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份质押协议》，李斌将其拟转让的公众公司 8,499,000 股股份、8,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分别委托给刘妍、王淑敏行使，拟转让的 8,499,000 股限售股、3,875,250 股限售股分别质押给刘妍、王淑敏。

证券代码：838901 证券简称：万鸿泰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本次收购涉及的股份转让将分两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实现。每期交易后各方持股对比收购前的情况如下：

第一期协议过户后的持股情况及表决权情况：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 决 权 比 例
李斌	16,499,00	82.4950%	12,374,250	61.8713%	—
刘妍	—	—	—	—	42.4950%
王淑梅	—	—	4,124,750	20.6238%	40.0000%

第二期协议过户后的持股情况及表决权情况：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 决 权 比 例
李斌	12,374,250	61.8713%	—	—	—
刘妍	—	—	8,499,000	42.4950%	42.4950%
王淑梅	4,124,750	20.6238%	8,000,000	40.0000%	40.0000%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妍、王淑敏。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